

**屯門區議會轄下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
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4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劉業強議員，SBS, MH, JP（主席）	屯門區議員
陳有海先生，BBS, MH, JP	屯門區議員
雲天壯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葉文斌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李超雄先生	屯門區議員
林的徽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浩庭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貴和博士	屯門區議員
陳暹恆先生	屯門區議員
麥美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馮鈺鋒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曾慶忠先生	屯門區議員
葉吉江先生	屯門區議員
鍾健峰先生	屯門區議員
周嘉欣女士（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

列席者：

關可臨先生，JP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專員兼屯門區議會主席
陳慧迪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
方婉華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四）
林樂恒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蔡炳立先生	屯門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委員
李啟智先生	屯門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

I.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成員、屯門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代表及屯門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代表出席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下稱「小組」）第三次會議。

II. 成員請假事宜

- 秘書表示，秘書處沒有收到成員的缺席申請。

III. 上次會議記錄

- 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記錄已於 6 月 13 日以傳閱方式獲得通過。

IV. 討論事項

(1) 總結「夜屯園」活動

- 主席請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總結「夜屯園」活動。
- 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表示，「夜屯園」活動在 4 月 12 日至 4 月 14 日期間在屯門文娛廣場舉行，場面熱鬧。活動結合多個元素，包括霓虹藝術、美食夜市、懷舊經典小黃鴨及青年現場音樂表演等，成功吸引區內外居民及遊客到場參與。此外，會場附近亦設有嘉年華活動，同時滿足在場市民食、買、玩的需要。
- 關專員總結時表示，「夜屯園」活動保守計算共有超過 12 萬人次，包括區內外市民及旅客進場，即平均每晚四小時的活動內有超過 4 萬人次進場，活動期間人流顯著增加，直接帶動了周邊商場及食肆的經濟活動，鄰近商戶反應正面，均表示生意額有明顯上升。是次活動除了為市民增添一個極具吸引力的周末好去處，亦成功刺激地區經濟，達成了活動的目標。專員再次感謝工作小組、議員、兩個青年委員會、合辦及協辦團體，以及政府部門的通力合作及鼎力支持，令「夜屯園」活動圓滿成功。
- 成員查詢十八區民政處會否互相交流及檢討各自夜繽紛活動的優勢及短處，以作日後舉辦活動的參考。
- 關專員回應指，十八區的夜繽紛活動情況及特色各有不同，首輪的夜繽紛活動橫跨數月，期間各區亦有互相分享籌辦活動的經驗，相信在舉辦其他活動時，各區將繼續互作交流，優化各項細節安排。

(2) 「18 區日夜都繽紛@青樂屯遊」（暫名）活動計劃建議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文件第 4/2024 號）

- 主席請成員參閱文件第 4/2024 號，並請民政處代表簡介「18 區日夜都繽紛@青樂屯遊」（暫名）活動大綱。

10. 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表示，建議工作小組與屯門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及屯門區的大專院校合辦活動，安排「成功有約」學員走訪屯門區的大小商場，以青年人角度推介屯門區內好買、好玩、好食的特色熱點，進而揀選並邀請有關商場及商戶參與活動計劃。此外，由於聖誕及新年臨近，商場及商戶將於節日期間推出優惠，為了產生協同效應，活動將印製小冊子，內容結合這些節日優惠資訊及青年人探訪後的感想，並在人流暢旺的地點向公眾派發，希望刺激市民的消費意欲，吸引區內外市民到訪屯門，帶動周邊商戶生意增長，同時振興地區經濟。
11. 成員就活動計劃提出不同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建議舉辦大型啟動禮吸引目光，引起全港市民來屯門深度遊的興趣；
 - (ii) 建議活動結合網紅經濟，邀請網紅到區內特色餐廳進行「試食」及「打卡」，藉以在多個社交平台曝光，可更有效將屯門區的餐廳向區外市民推廣；
 - (iii) 查詢活動計劃的時期，並建議活動如果分為數期進行，可考慮於不同季節推廣時令美食或期間限定的活動；以及
 - (iv) 建議與大專院校的工商管理學系合作，以獲取學分吸引青年人持續參與計劃，擴大活動的影響力。
12. 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綜合回覆如下：
- (i) 備悉成員提出舉辦活動啟動禮及邀請網紅合作的意見，將視乎現有資源再作考慮；
 - (ii) 為配合商場及商戶的聖誕及新年，活動預計於本年 12 月底前完成，未來會否繼續舉辦將視乎資源許可而定；以及
 - (iii) 計劃將邀請區內的大專院校參與，例如嶺南大學及香港珠海學院，由於大專院校現已開學，估計活動難以納入學分的計算範圍，但希望藉著活動，可提供契機讓學生走進社區，提升閱歷。
13. 成員提出第二輪意見如下：
- (i) 支持活動配合「無處不旅遊」的方向，建議整合區內受歡迎的吃喝玩樂場所，以紙本或電子形式製作專屬屯門區的旅遊地圖；
 - (ii) 建議活動招募青年人組成「屯門區青年探索隊」，賦予青年人使命感去探索及發掘屯門的特色熱點；

- (iii) 讓區內更多的小店參與是次活動；
- (iv) 建議根據活動的受眾目標，使用不同的推廣方式，例如以社交平台宣傳，相信比派發單張更能接觸青年人，亦建議以小紅書吸引內地遊客；
- (v) 讓市民以掃描二維碼的方式領取電子優惠券，並在使用優惠券後參加抽獎。在電子平台方面，亦可考慮結合「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進行宣傳；以及
- (vi) 參考香港旅遊發展局過往活動及內地的消費模式，運用電子平台的宣傳，於網頁或流動應用程式發送限量的電子優惠券。

14. 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綜合回覆如下：

- (i) 計劃將於屯門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舉辦的「探索香港日」活動，加入探索屯門區的元素，增加區內青年人對本區的認識，亦藉以加強他們對推廣本地旅遊的使命感；以及
- (ii) 就宣傳優惠的形式及派發電子優惠券的可行性，將與參與活動的商場及商戶作行商討。

15. 成員提出第三輪意見如下：

- (i) 善用深圳灣口岸鄰近屯門區的優勢，提供口岸交通優惠，例如買一送一的巴士券，以吸引內地遊客到屯門區消費，亦建議於巴士車身上作活動宣傳；
- (ii) 建議與電子支付平台，如微信、支付寶等合作進行推廣，以迎合青年日常生活的應用；
- (iii) 建議推廣區內特色的戶外徒步旅行路線，以郊遊帶動區內人流；
- (iv) 建議製作電子優惠券後，可透過社交媒體，如 WhatsApp、微信等渠道向市民發送；
- (v) 受資源所限，建議可透過訂閱人數較少的網紅及在座區議員的關係網絡進行宣傳，更可考慮配合最近熱門的熊貓經濟，以設立推廣計劃；
- (vi) 建議讓青年人以拍攝短片及進行直播的方式介紹屯門區內的熱點，並增設投票比賽，以獎品吸引更多青年人參與活動；

(vii) 仿效內地以簡單「打卡」的形式以獲取優惠；以及

(viii) 建議參考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與中小企擬辦的「小街道大聯盟」，小商戶之間作互相推廣，達至互惠互利，亦可參考內地週末容許青年人於公眾場所進行街頭表演，以吸引人流，帶動周邊經濟。

16. 民政處高級聯絡主任綜合回覆如下：

(i) 計劃暫時未有包括在口岸巴士的宣傳，但將於人流暢旺的地點，例如過境關口、港鐵車站等派發優惠套票，吸引市民到屯門區消費；

(ii) 由於商場有機會就電子支付，有各自的合作伙伴，例如常見的信用卡消費優惠，現階段未有打算與特定的電子支付平台合辦是次活動；

(iii) 就有關邀請訂閱人數較少的網紅合作，秘書處會再作研究，包括撥款使用守則，但請成員務必協助在社交媒體大加推廣及宣傳此活動；

(iv) 備悉各成員對活動的宣傳提出意見，將與參加的青年人、商場及商戶討論細節安排；以及

(v) 現時未有計劃涵蓋大街小巷的店舖，主要藉著商場推出的優惠，再融合青年人的思維及創意，推廣屯門特色熱點、景點及商戶，以提振地區經濟。

17. 關專員總結時表示，感謝各成員就活動提出意見，由於是次活動沒有額外的調撥資源，在開展相關的籌備工作時，將在可行範圍內積極考慮成員的意見。

18. 主席請民政處積極考慮各成員的建議。

[會後按語：活動名稱已確定為「18區日夜都繽紛@青樂屯遊」。此外，由於11月至12月期間為大專院校的考試季節，因此未能邀請到大專學生參加「青樂屯遊」的活動；而活動將設立網站以結集參與商戶及商場的優惠，亦會出版地圖，以插畫方式呈現屯門特色購物熱點、打卡位及旅遊景點。]

V. 其他事項

19. 主席請秘書處報告其他事項。

20. 秘書處表示，區議會秘書處提醒工作小組秘書處，根據民政事務總署二零二四年三月發出的《社區參與計劃撥款指引》（《指引》）及申請社區參與計劃撥款（屯門民政事務處）表格第8(ii)段列明，秘書處代表工作小組遞交撥款

申請時，必須確認本工作小組所有有關成員均已作出書面聲明，遵守香港法律（包括香港國安法），並須保存有關文件作記錄。

21. 民政處已經把《指引》上載至民政事務總署—我的社區網頁內，各成員亦應已經備悉有相關文件。
22. 雖然工作小組現階段未有申請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的時間表，但仍請各位成員備悉呈杇的聲明書內容。
23. 沒有成員提出其他事項，主席於下午 4 時 30 分宣佈會議結束。

VI. 下次會議日期

24. 秘書處將另行通知成員下次會議日期。

屯門區議會轄下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秘書處

檔號：HAD TMDC/13/35/DC/39 (2024)

日期：2024 年 12 月